

**博物馆咨询委员会
艺术专责委员会**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会议

讨论摘要

1.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艺术博物馆及相关办事处的三年计划

- 1.1 委员备悉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辖下艺术博物馆及相关办事处的三年计划（包括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全年节目计划，以及二零二一至二二和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暂定节目计划），大体同意计划的内容。
- 1.2 鉴于一些大型建筑和翻新项目将会在未来数年相继完成，一位委员建议康文署可考虑制定整体性策略，把新的艺术和文化场地视为一个群体进行宣传。委员建议艺术推广办事处探讨与本地小区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机会。
- 1.3 一位委员对举办外访展览的计划和财政资源表示关注。康文署回应指出由于要为展览主题作详细研究和与有兴趣的内地或海外博物馆就借出展品的条款和条件作全面讨论，故此会预先计划外访展览。
- 1.4 委员建议香港文化博物馆可考虑寻找更多与在大湾区和内地其他主要城市的博物馆的合作机会，并担当促进者的角色，宣传本地的艺术和文化遗产。
- 1.5 在响应康文署可以提供更多与海外博物馆和文化机构进行专业知识交流的机会的建议时，康文署表示已经设立专责小组，监管为博物馆馆长提供专业培训和发展的课程。
- 1.6 一位委员建议康文署可考虑检视与出版商的出版条款和条件，以促进出版事宜，并藉销售本地文化和创意产品，提升康文署博物馆的品牌和定位。

2. 香港艺术馆的重开安排

- 2.1 委员备悉艺术馆的重开安排并为康文署在艺术馆重开后制定品牌和提升形象的策略提出以下建议：
 - (a) 加强与世界知名的内地和海外艺术博物馆在机构层面上的合作；
 - (b) 透过社交媒体平台、电台、本地报章和国际杂志增加关于艺术馆重开的报导；

- (c) 把艺术馆重开和其大型展览的消息通知海外艺术博物馆、组织和机构；以及
- (d) 与各驻港总领事馆建立关系，透过他们向其所属的国家宣传艺术馆。

博物馆咨询委员会秘书处
二零二零年十月